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其他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议案。上述相关议案经 2018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由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报基准日发生变更，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2018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中的发行规模和募集资金用途，并审议通过了有关议案。

结合当前监管政策和公司财务状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再次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调整原方案之“二、本次发行概况”之“（二）发行规模”和“（十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即发行规模由不超过 20.205 亿元（含 20.205 亿元）调减为不超过 16.1594 亿元（含 16.1594 亿元），偿还银行借款拟投入募集资金由 59,850.00

万元调减至 19,394.00 万元。其余方案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2018-082）。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第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第三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18-083）。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三次修订稿）》。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第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第三次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9 月 27 日